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江建〔2016〕78号

转发《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施工图 审查要点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江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务局，各施工图审查单位，各建筑设计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要点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建市〔2016〕4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领会掌握。

附件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要点（试行）〉的通知（粤建市〔2016〕47号）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2016年3月14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16年3月14日印发